

# 关于秋季学期开学教职员工作返校相关要求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全体教职员工：

根据《关于做好开学前后校园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精神，现就 2022 年秋季学期开学教职员工作返校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 一、教职员工作返校条件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暂不返校。

(1) 10 天内有国（境）外旅居史，或接触过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及密切接触者的教职员工作，暂不返校；

(2) 7 天内有中高风险区旅居史的教职员工作，暂不返校；

(3) 7 天内有低风险区（中高风险区所在区县的其他地区）旅居史的教职员工作，暂不返校；

(4) 7 天内有西藏、新疆、青海、海南、浙江金华等地旅居史的教职员工作，暂不返校。

## 二、进校审核方式

(一) 开学两周内，教职员工作进校实行“申请-审批-扫码”进校审核方式。

符合要求的教职员工作提供两码一证（苏康码绿码、行程码、48 小时核酸阴性报告）扫码进校。经申请进校人员本人在线申请，所在单位、部门审批同意后，在校门口扫码通过、测温正常后方可进入校园。每次申请有效期为 48 小时，失效

后再次进校须重新检测、重新申请审批。未经审批同意，一律严禁进入校园。

（二）开学两周后，实行批量“正常返校”审批方式。

经部门审核，两码一证（苏康码绿码、行程码显示7天在宁、48小时核酸阴性报告）符合条件的教职员工纳入“正常返校”名单。纳入“正常返校”名单的教职员工进校不再提交进校申请。

### 三、教职员工核酸检测要求

（一）教职员工首次返校当天须参加核酸检测（夜间返校人员可在次日安排检测）。未获得核酸阴性结果前，避免前往人群聚集场所，做好自我健康监测，出现身体不适要及时报告并主动就医。

（二）常态化疫情防控期间，对当日在校教职员工每天核酸抽检比例不低于20%，其中对在校的安保、校医、保洁、宿管、食堂、邮快件收发等重点人员每三天检测一次。

### 四、其他要求

（一）继续严格落实学校网格化平台“日报告”“零报告”健康报告制度和因病缺勤追踪登记制度。各部门疫情防控联系工作人员加强本单位人员的健康监测，及时研判异常数据，做到早发现早报告。

（二）所有教职员工应严格遵守上级部门和学校常态化疫情防控期间的各项工作要求。教职员工坚持非必要不出省，非必要不得前往中高风险地区。教职员工离宁须严格履行请假手续。

（三）做好疫情防控相关通知及时传达和教育培训等工作。各单位、各部门须将当前疫情形势、各项防控措施、个人防护要求和返校有关安排等及时准确通知到所在单位和部门的每一名教职员工，确保全员覆盖，无一遗漏。

特此通知

附件： 2022年秋季学期开学教职员工返校审核一览表

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教工工作组

2022年8月22日